中共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党组文件

|  |
| --- |
| 嘉医保组〔2020〕8号★ |

中共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党组关于印发

《2020年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

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党总支、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

《中共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党组2020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已经局党组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党组

 2020年4月17日

中共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党组2020年

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年初中央纪委、省纪委和市纪委全会部署要求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推动我局全面从严治党和建设清廉医保向纵深发展，为不断提高医保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实现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政治保障，现提出2020年局党组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

一、突出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政治监督常态化

（一）坚决带头做到“两个维护”。领导班子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保持政治清醒，以“两个维护”的政治责任感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清廉医保建设，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医保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对医保改革的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地见效。

（二）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将纪律和规矩挺在最前面。通过局党组理论中心组、星期一夜学、医保讲堂、“七一”期间开展党章党规知识竞赛等载体，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内法规，把贯彻党内法规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并形成政治教育常态化，引导党员干部在纪律面前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三）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坚持和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等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锐利武器，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严肃性、战斗性。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长效化，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因私出国（境）审批等制度，每季度对党内政治生态状况进行分析研判。发展积极健康向上的机关党内政治文化，利用红色教育资源，开展对党忠诚教育，推动形成严肃活泼、优质高效的党内政治生活新局面。

二、落实主体责任，推动从严管党治党落到实处

（四）压实压紧主体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和中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压实党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第一责任和班子成员分担责任，协同驻市卫健委纪检监察组落实监督责任。完善党组主抓直管机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把责任压实到每个党支部。年初签订“一岗双责”责任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建主体责任，将党风廉政建设自觉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深化主体责任报告工作，定期开展重点检查考核和专项抽查。

（五）落实定期汇报提醒制度。通过例会、专题会议等形式建立党组书记听取班子成员、班子成员听取处（科）室负责人的月度工作汇报机制，领导班子每半年分别召开一次专题会议研究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落实谈话提醒制度，对职务、职级新提任干部，做到任前必谈；对反映干部工作作风和廉洁自律方面的轻微问题，开展约谈提醒，必要时相关责任人进行签字背书。

（六）落实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党组每年至少召开1次会议专题学习研究党内法规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增强党员干部的执规意识，严格执规标准，规范执规程序。按照市委要求落实党的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主体清单制度，加强党的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确保审核通过质量。加强党务公开，通过党务上墙、通报等形式向党员和群众告知党组党务公开情况，并纳入党员民主评议范围，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加强门户网站党务公开栏目建设。

（七）加强责任检查考核。实施自查总结制度，各处（科）室每半年结合工作总结，对党风廉政和“清廉医保”建设情况进行书面自查总结，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述职考核评议，班子成员每年汇报履行“一岗双责”情况，各处（科）室汇报履行“双岗双责”情况，处（科）室评议情况与年度评优挂钩。

三、从严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大力构建良好政治生态

（八）持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第一时间在党组会议学习传达、研究部署、推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重大决策前专题学习制度，把学习对照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思想和论述,作为局党组会议研究重大决策的前置程序。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开展各类讲座、业务辅导，加强法律、法规和政策学习，切实提升政策指导实践的能力。

（九）扎实开展理想信念和道德教育。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星期一夜学”“医保讲堂”等学习载体，结合在全市医保系统开展“最美医保人”推选活动，学习在“疫情防控阻击战”和积极投身医保改革发展事业中涌现出来的鲜活事例和先进典型，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新时代嘉兴人文精神教育，加强对干部职工的安全教育、爱与感恩教育等。

（十）加强警示教育力度。常态化开展党章党规党纪的学习教育，在全面学习最新党内法规基础上，完善学习宪法法律制度，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作决策、想问题、办事情。深入开展警示教育，结合系统中查处的违法违纪案件，通过领导干部上廉政党课、专题教育培训、观看廉政专题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方式，用好正反两方面典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四、强化队伍建设，锻造一支干净干事的医保铁军

（十一）树立选人用人的正确导向。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任人唯贤。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新出台的公务员管理有关规定，以及科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监督有关制度，加强局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认真落实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形象关，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和监督，健全干部廉政档案。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干部能上能下工作机制。

（十二）完善干部激励和关爱机制。树立“实干实绩”导向，完善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制度机制，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落实干部担当作为监督问效行动，加大对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力度。激发广大干部职工爱岗敬业的热情，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以战“疫”的作风努力营造全系统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形成“比、学、赶、超”的工作常态，努力建设一支“提笔能写、开口能说、问策能对，遇事能办”的高素质医保队伍。

五、聚焦党建主业，推动机关党支部全面进步

（十三）持续推进“网格连心、组团服务”活动。把医保网格化服务作为深化“三服务”的重要内容，局领导带头深入定点医药机构、长护险机构和企业、基层，加强“三服务”联系点和结对共建村（社区）联系，查访实情、宣讲政策、解决难题，使网格服务常态化。落实党员居住地报到、亮身份制度，建立服务过程评价工作机制，健全评价反馈制度。

（十四）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把支部建设成为讲政治、有活力、能战斗的坚强堡垒。增强党建红色引擎动能，在深化改革、优化作风、提高效能方面积极作为，把支部组织力转化为贯彻落实省局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执行力。通过“最美医保人”推选、党员先锋岗等争先创优建功活动，形成“一支部一特色”，激发基层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十五）加大党建工作创新力度。深入开展“医保之嘉”党建服务品牌创建活动，推动机关党建理念思路创新，不断加强机关效能建设。鼓励机关党支部创新组织设置、活动载体和方式方法，把抓好机关党建工作同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完成本单位重点任务结合起来，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引领作用。推进党建信息化，探索“互联网+党建”，注重运用微信、钉钉等开展工作，增强机关党建工作的吸引力、感染力、实效性。实施“关爱工程”，完善走访慰问、党员结对帮扶等党内关爱制度，帮助解决党员实际困难和心理疏导工作，不断丰富机关文化生活。

（十六）强化统战群团建设。切实加强统一战线工作，做好与农工党嘉兴市委会对口联系，进一步加强沟通，邀请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事项决策，相关政策文件及时抄送。重视党外干部培养和管理，积极支持党外干部参与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工作。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群团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娱活动，进一步发挥工会和妇委会作用，为群团组织开展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六、把纪律挺在前面，在严防“四风”反弹中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

（十七）持之以恒整治“四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省、市“36条办法”，抓住节假日等重要节点开展监督检查。深入排查“四风”问题，重点查找不担当、不作为以及在工作中存在的作风不实、工作漂浮等方面的问题，紧盯“三大攻坚战”“三服务”活动、“最多跑一次”改革、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落实企业医保费缓缴减免政策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开展整治。

（十八）巩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领导干部带头遵守作风建设各项制度，示范带动，发挥“头雁效应”。认真执行联系点调研、服务群众等工作机制，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深入推进医保经办窗口行风建设。组织开展全市统一医保制度落地和医保经办窗口服务满意度督查工作。坚持纠“四风”与树新风并举，推动化风成俗、成为习惯。

（十九）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严格执行全省医保系统工作人员与医药企业等服务对象交往行为的“十条禁令”。严肃查处党员干部和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向服务对象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行为。进一步搭建政商沟通交流平台，健全与行业协会、企业的意见征询、政策反馈、精准帮扶等机制，营造良好的政商环境。

七、深化清廉医保建设，着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愿腐”机制

（二十）全面加强执纪监督。主动接受驻市卫健委纪检监察组监督，经常向纪检监察组通报工作，邀请参加重要会议和活动。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着力在用好“第一种形态”上下更大功夫。强化日常监督执纪，加强对“三重一大”决策的监督，对党员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述职述廉、“三公”经费支出等各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落实党组书记约谈提醒制度，发现党员干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批评提醒，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形成“不敢腐”的强烈威慑。

（二十一）加强重点环节监督。坚持问题和效果导向，结合主题教育、审计等反映出的问题，加强对脱贫攻坚领域中医保经办、医疗救助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优亲厚友、失职失责等侵害群众利益的“微腐败”。围绕开展“经办标准化建设年”和“基金监管规范年”活动，进一步加强对待遇享受人员经办流程的监管，完善业务受理、初审、复核的分级审批流程制度建设；建立大额支付和疑难案例会审制度；强化对异地就医及外伤人员的调查审核；建立业务、财务、监管部门之间的协同机制。组织开展第三方医保经办服务机构自查自纠和抽查复查。配合驻市卫健委纪检监察组做好“清廉医院”建设，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落实药品耗材集中采购改革落地，严格控制医保费用不合理增长。

（二十二）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完成医保经办智能内控平台建设，实现全市经办窗口全覆盖，配套出台相关制度；建立标准化医保经办内控机制，按照“分段把关、分人负责、相互制衡”原则，完善基金财务、信息内部控制管理；组织开展经办风险评估，全面梳理医疗保障基金内控风险点，建立风险防控台账，明确风险点清单、防控措施清单和责任人清单，对经办机构全面开展内控检查和内控风险评估，用制度管人管事，夯实“不能腐”的制度基础。

（二十三）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充分发挥“两代表一委员”、服务对象等监督作用，开展民主评议活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对重要医保政策出台，广泛听取意见，自觉接受监督，减少自由裁量权。积极参与“行风热线”、信访接待日等活动，畅通群众表达诉求渠道，切实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充分发挥医保定点药店行业协会作用，促进行业自律，形成多方监督制约机制。

（二十四）推进机关清廉文化建设。扎实推进“清廉机关建设、模范机关创建”工作，争创市直机关工委第一批先进单位，把“新机关就是清廉机关、模范机关”的压力传导到医保系统每个人，努力在医保系统形成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价值取向。加强与市委宣传部和市直机关工委的联系，积极争创文明单位。重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净化自己的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努力营造“不想腐”的文化氛围。

|  |
| --- |
| 抄送：省医保局，市纪委、市监委，市委办，市委组织部，驻市卫健委纪检监察组，张建明书记，邢海华副市长，郭保东副秘书长。 |
| 嘉兴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4月20日印发 |